

卫生管理干部进修丛书

医学教育概论

梅人朗 编著

2
85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卫生管理干部进修丛书

医学教育概论

YiXUEJiAOYUGAiLUN

梅人朗 编著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哈尔滨

责任编辑：韩金鉴

卫生管理干部进修丛书

医学教育概论

梅人朗 编著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南岗区建设街 35 号)

依安印刷厂印刷·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7 字数140千

1985年2月第一版·1985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855

书号：14217·050 定价：0.99元

编辑出版说明

一、本丛书以卫生管理干部为对象，可作为培训教材，也可作为自修读物。其目的在于提高卫生管理干部的专业知识和管理水平。

二、本丛书编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综合性、先进性和读者的可接受性为原则，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着重介绍有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及其在卫生事业管理中的应用。

三、本丛书包括医学哲学、医学伦理学、医学法学、基础医学、预防医学、社会医学、临床医学、中医学、医学教育和卫生事业管理等方面的选择题。

四、本丛书是由卫生部医学教育局组织编写的。由韩金鉴同志编辑。由于经验不足，难免有不完善的地方，欢迎读者对本丛书提出意见和要求。

前 言

这本《医学教育概论》是在全国卫生厅局长学习班讲稿的基础上补充、修改写成的。书中除了编选我国医学教育方面的资料外，还介绍了一些国外医学教育方面的情况；这些材料只供读者研究思考，从中吸取对自己有益的知识。

医学教育虽然在我国隋唐时代或欧洲的中世纪都早已开始，但把医学教育过程本身作为科学的研究的对象，进行系统地研究，还是本世纪的事。历史还比较短。因此，如何总结好我国医学教育经验，写出我国医学教育学，还有待医学教育工作者的努力。现在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读物，只是一个尝试，肯定会有不少缺点、错误，欢迎大家批评指正。

这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卫生部医学教育局的支持，特别是黄拾、陈宪松同志给了很多帮助，在此谨致谢意。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医学教育过程的组织	(5)
第一节 教育目标	(5)
第二节 医学生的选拔	(24)
第三节 课程设计	(36)
第四节 教学法和教学技术	(55)
第五节 考试和评价	(74)
第三章 高等医学教育	(97)
第一节 高等医学教育的结构和职能	(97)
第二节 高等医学教育的组织原则	(98)
第三节 高等医学教育的办学体制	(101)
第四节 我国的高等医学教育	(104)
第五节 大学毕业后医学教育	(114)
第六节 高等医学教育的国际比较	(123)
第四章 中等医学教育	(137)
第一节 中等医学教育的结构和职能	(137)
第二节 中等医学教育的办学体制	(138)
第三节 我国的中等医学教育	(138)
第四节 中等医学教育的国际比较	(150)
第五章 进修医学教育	(175)

第一节	进修医学教育在医学教育中的地位和 职能	(175)
第二节	进修医学教育的组织原则	(176)
第三节	进修医学教育的课程和实施方式	(179)
第四节	我国卫生系统的职工教育	(181)
第五节	进修医学教育的国际比较	(200)

第一章 絮 论

医学教育的定义、结构和研究范围

医学教育是一类在有关医药卫生学科的各种水平上，以培养医学卫生人员为目标的专业教育系统。它以培养专门人才为目的，具有明确的培养目标和教育过程，是属于教育系统的范畴。但由于它是以培养各类卫生人员为目标，教学上的各种目标必须通过按照疾病认识规律构成的教学过程来实现，所以同医学各领域又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医学教育的任务是按照教育科学的一般规律来组织卫生人员的培训过程，从教育学上来说，可以认为它是医学与教育学的结合，是教育科学的一个分支。

所谓医学教育的结构就是指教育的构成成分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各国教育制度不同，医学教育的组织形成和结构也不完全相同，即使同一国家，不同历史时期的结构也不相同。例如发达国家，整个医学教育系统，不仅门类齐全，结构复杂，而且各种水平卫生人员的教育都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医学教育也形成了一个结构完整的专业教育系统。而许多发展中国家，由于整个教育系统尚处在发展阶段，就医学教育来说，不仅规模很小，结构也很不完整。有些国家的医学教育基本上还是一类以培训中初级卫生人员为重点的职业

教育部门，高等医学教育与大学毕业后教育尚未形成。所以，医学教育的结构还很不完整，是一个有待发展的专业教育领域。现以我国为例，医学教育的总体结构，可用下图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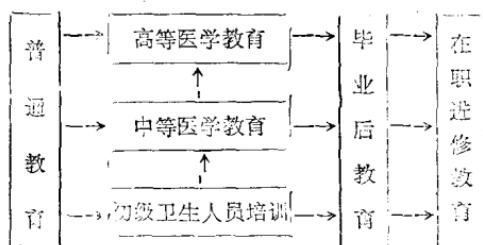


图1—1：医学教育系统总体结构示意图

从上图可以看出，各类卫生人员是在不同水平上进行分级培养，整个医学教育系统基本上是由高等医学教育、中等医学教育与初级卫生人员培训三大部类所组成。但从教育过程来看，不论那一级卫生人员，其教育过程基本上是由在校教育（国外称这一阶段为基础医学教育），毕业后教育（有些国家称这一阶段为基础后教育）和在职进修教育（西方国家称这一阶段为继续医学教育）这样三个互相联系，又互相区别的时期所组成。

医学教育虽然早在我国隋唐时代或者说在欧洲的中世纪就已开始，但把医学教育过程本身作为科学的研究的对象，并进行有系统的研究还是本世纪的事情。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社会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经济发生了改变，对卫生事业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新的问题。这一时期，不仅医学教育的规模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同时也促进医学教育工作者对医学教育本身进行了广泛的研究。就医学教育领域的研究范围来看，基本上是从以下两个方面来进行的：一是把医学教育作为

一个整体来研究这一专业性教育系统的组织和结构；另一是把教育过程本身作为研究对象，通过调查研究与改革试验，从理论上阐明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教学方法和考试评价等教学环节，使之更加合乎现代教育思想的要求。因此，为了从理论上和实践上阐明医学教育的原理，医学教育工作者和医学教育管理人员不仅要应用教育科学的知识，还要应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其他领域的知识。

纵观五十年代以来国际医学教育的发展，各国医学教育部门主要的研究项目有以下诸方面：

（1）医学教育理论的研究，着重从理论上分析医学教育同政治、社会、经济、哲学、文化背景和其他科学技术领域的关系，探索同本国实际情况相适应的医学教育发展道路。

（2）医学教育的组织与管理，着重研究医学教育的总体结构，改革传统的医学教育制度，发展新的医学教育组织形式，对教育过程实行科学管理。

（3）医学教育发展史和比较医学教育的研究，着重研究不同医学教育制度的国际比较，总结医学教育改革的经验，从而找出一条经济有效的培养途径。

（4）教学与学习原理的研究，着重从医学、以及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角度去研究不同教学阶段的特点，教学与学习的原理，各种心理特点同医学专门人才培养的关系，从而为改革教学与学习过程提供理论依据。

（5）教育经济学的研究。着重研究国民经济发展中对医疗卫生事业的需要、医学教育与医疗卫生同国民经济的关系、医疗审计在医学教育中的应用、以及医学教育投资与成本效益的评价等。

(6) 各类卫生人员培养目标的研究。特别在世界卫生组织提出到公元2000年实现全民保健这一奋斗目标以后，很多国家都在研究如何在发展教育的基础上实现人人享有基本保健待遇，对卫生人力的需要和培养方法也进行了新的规划。

(7) 医学教育中各专业课程结构与课程结构改革的研究。

(8) 教学法和教学新技术的研究。重点研究各种视听技术在医学教育中的应用、视听方法教学效果的评价、电子计算机在医学教育中的应用、以及教学新技术的研究等。

(9) 考试和评价方法的研究。通过对传统考试方法的全面评价来设计新的考试评价方法，以及如何利用考试评价中的反馈信息来控制教学质量。

(10) 师资培训。基于医科教师应当熟悉教育科学的理论，世界卫生组织在世界各地区建立了五个地区性师资训练中心，定期举办医科教师讲习班。许多国家也运用这一形式开展医学师资培训和医学教育科学的研究。

第二章 医学教育过程的组织

教育过程系各类卫生人员培训过程中教学原理和方法的总和，它包括教育目标的制定、学生的选拔、课程和课程计划、教学法、考试和评价等方面理论和实践。因此，按照教育科学的原理来组织教学过程是办好医学教育的关键。

第一节 教育目标

任何卫生教育机关，不论在那一种水平上培养卫生人员，首先要考虑培养什么样的人。所谓培养目标、教育目标或学习目标，尽管在医学教育的文献中可以找到许多类似的术语，但最终目的是为了合理地定出教育上的预期成果。

但是，对教育上的这种成果，即教育目标如何规定？是按学校定向还是按学生定向？各种目标的理论依据和实践基础是什么？各种目标是否有一种客观的标准可以测量等问题不怎么明确，概念含糊，使教育目标同教学过程互不对应，以致造成了教学上的失败。例如有些国家对医学生规定了各种严格的考试制度，特别在国家一级的医学考试极为严格，因此，各医学院的教育目标是被动地引导学生去适应国家考试的要求，而对医学生今后的实际需要往往就被忽略。还有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在发展本国医学教育的过程中，采用发达国家的教育模式，按照国外的标准培养学生，结果培养的毕业生却不能为本国所利用，以致出现了人才外

流。因此，近年来许多国际机构和国家对教育目标问题引起了很大的重视，世界卫生组织还成立了专门的研究小组进行研究。

一、教育目标的定义和分类

在任何水平上培养卫生人员，要明确规定教育上的预期成果，这一点不论师生还是教育管理部门都是普遍承认的。任何教育机构的基本职能（当然不是唯一的）是培养学生，就医学教育机构来说，其基本目标是培养学生在特定条件下能完成某一专业的卫生保健任务，以适应人民群众的需要。例如医学院是培养医生、药学院是培养药剂师的，但是在卫生保健制度和卫生水平不同的国家，对医生或药剂师的需求很不相同，即使同一国家或同一院校，在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对教育上也会有不同的要求。所以，一个学校按照毕业生将来的任务和作用，应当对教育过程明确地制定各种学习训练的预期成果，通常就叫做教育目标。这种目标不是按学校定向的，世界卫生组织专家小组委员会建议通称为学习目标，以便同教育总目标相区别。

如何说明各种目标的预期成果，这是制定教育目标时应当注意的问题，有的学校学习目标十分含糊，正如Miller等人指出：“广泛的……无所不包的……鼓动性的陈述”。因此认为，一种目标必须明确地说明“学生完成某一学习训练时，他象什么样的人”。

为此，要正确理解教育目标，首先应当认识不同水平目标的意义。由于教育受国家制度和社会需要的制约，所以任何国家都要根据总的教育政策制定一种国家水平的总目标。如我国规定的总目标是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

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国家水平的教育目标应当是制定各类学校和各种专业教育目标的指导方针。

就某一个医科学校来说，还必须根据教育总目标，在更加明确的范围内，来制定各种水平的目标。这种目标是实施教育过程的基本依据。根据WHO的分类方法，教育目标可区分为：

1. 以学生定向的学习目标

 学校目标

 中期目标

 特定目标

2. 非学生定向的目标

 以学校定向的目标

 以教师定向的目标

(一) 以学生定向的学习目标

以学生定向的学习目标一般均作为开办某一类学校的宗旨，如一个医学院校，其基本目标是培养有能力、有资格、有动机的医生，这种按学校定向的学习目标只是一种概括而广泛的描述，不能真实反映完成教育过程以后的预期成果，更不能用一种客观的标准去测量。因此，在更加明确的水平上还要规定中期目标和特定目标，以学生定向的学习目标将由学校目标、中期目标和特定目标这样三种互相联系又有区别的水平所组成。

1. 学校目标

学校目标是概括描述“最终成果”，它是根据国家总的教育目标为某一类医科学校所制定的。因此，这种目标应具有指导性的作用。尽管学校目标也列举了学习训练上的要求，

但学校目标还不是十分具体。

我国医学教育受中央卫生部主管。中央卫生部为各专业所制定的教育目标既是一种国家水平的总目标，也是规定必须执行的学校目标，这种目标具有指导性的作用。如1977年制定的高等医药院校各专业教学计划，规定总目标是培养又红又专、身体健康医师、中医师、卫生药师、药剂师。以医学专业为例，学校专业上的目标是：能掌握本专业所需要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运用所学的知识和技能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和急重病症基本上能处理；掌握一定的中医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能运用辩证施治的方法，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学会一门外语，能借助辞典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例如多哥的洛美助产学校，其培训助产士的总目标是：培训完成以后，未来的助产士必须（1）作好去农村工作的准备；（2）具有必要的创业精神，能适应一切环境，甚至意想不到的环境；（3）能运用她的天然创造力，并能适应不断发展的农村和科学技术；（4）了解本专业对孕妇，特别对母儿的作用和必要性。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学校往往原则地论述国家水平的总目标，而在缺乏学校目标的情况下就系统地规定中期目标和特定目标，这样就难以体现不同学校的水平和特征。如我国医学教育系统目前实行分级管理的体制，对大学本科、大学专科的重点与非重点都应有不同培养要求的学校目标。只有明确制定学校水平的目标，才有可能指导进一步目标的制定。

2. 中期目标（学科目标）

由于大多数学校的教学均按传统的学科由有关教研组或

科室去执行，因此，制定一种以学科为基础的中期目标，限定分阶段应当达到的学习要求是必不可少的。虽然中期目标仍然十分概括，但比学校目标要详细，它在某一教学阶段或对某一学科仍具有指导性的作用，但在论述学习应能完成什么仍不很具体。

例如根据我国1977年制定的高等医药院校教学计划规定，以医学专业的微生物学和妇产科学为例，微生物学其学科目标是：了解和（或）掌握病原微生物的特性、致病性、机体免疫性以及诊断、治疗和预防有关疾病的知识。妇产科学的科目标是学习妇女在妊娠、分娩和产褥期的生理和病理、胎儿和新生儿的生理和病理及女性生殖系统疾病的诊断和防治。因此，从上述例子可见，中期目标或学科目标仍较笼统。

又例如前述的多哥洛美助产学校，该校根据学校目标所确定的中期目标是：学习结业时，未来的助产士应能：(1) 对孕妇及分娩和分娩后进行管理；(2) 处理分娩过程，向哺乳的母亲、新生儿和发育中的儿童提供保健服务；(3) 在缺乏医生的情况下，提供医疗服务，并采取必要的抢救措施；(4) 阐明妇女中存在的卫生保健问题，并找出解决办法；(5) 指导在青年人和成年人中开展预防儿童期疾病、地方病和流行性疾病，以及营养不良的宣传活动；(6) 对妇女从怀孕开始，一直到绝经期提供保健照顾；(7) 具有全面发展的职业心得和高度的道德感；(8) 向社会上的各类人员提供服务；(9) 培训辅助卫生人员；(10) 管理本单位；(11) 提供统计报告；(12) 具有继续教育的动机；(13) 开展卫生宣传教育。

学校目标与中期目标的相互关系，就医学院来讲，Miller 曾作了系统论述。他认为“每一学科负责医学生某一部

分教学，没有一个学科应当忘记，它只负责学校对全体学生教育的一部分任务，执行总的目标，学科目标必须在总目标的基础上产生，并把本学科的教学同学校目标联系起来，如果他们不能对总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那么这一学科的目标同总目标是无关的，如果学科目标同总目标不相一致，那么他们应当从总目标中删去”。

事实上，许多学校在教学上经过各种努力有时还不能达到预期成果。往往因为忽略了中期目标，它同总目标常常“没有联系”。尽管学校设法制定了总目标，但这些学科仍然是一个半独立的教学单位。正如一些人指出“几乎成了他们的世袭领地”。因此，学校要广泛地、协调地达到课程的改变，可能要化几年。国外有些医学院校的课程委员会为了使中期目标同学校目标相一致，对必修课作了严格限制，如果要任意去掉一项或增加一项，均需得到课程委员会的批准，防止上述所谓“无关”内容的增加。即使这样，还是发现某些学科仍坚持认为只有他们最了解学生的需要；尽管他们制定了中期目标，由于缺乏学科水平上的配合，其结果对学生成为另一些学习上的问题。

3. 特定目标

这是医学教育中最重要，也是最有意义的目标，因为它是根据总目标和中期目标，在特定的三个领域内对完成某一课题或学习活动以后应能达到的预期成果。换一句话说，特定目标是根据学生的智能活动过程，从认识方面(Cognitive domain)·精神活动(psychomotor domain)和情感方面(Affective domain)提出了明确的教育上的要求，因此，具有一定准确性可测量性。

例如我国医学专业的妇产科学教学大纲对学习正常分